



我仍信任上帝，
但上帝已不再信仰我

荆泽晓 著

G U H U N

骨魂

GU
HUN

荆泽晓 著

我仍信任上帝，
但上帝已不再信仰我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骨魂 / 荆泽晓著.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11. 11

ISBN 978-7-5104-2122-8

I. ①骨… II. ①荆…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92983号

骨魂

作 者: 荆泽晓

责任编辑: 陈 琼

装帧设计: 第七印象·白咏明

版式设计: 郑 云

责任印制: 李一鸣 黄厚清

出版发行: 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 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4号 (100037)

发 行 部: (010) 6899 5968 (010) 6899 8733 (传真)

总 编 室: (010) 6899 5424 (010) 6832 6679 (传真)

<http://www.nwp.cn>

<http://www.newworld-press.com>

版 权 部: +8610 6899 6306

版权部电子信箱: frank@nwp.com.cn

印 刷: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10×1000 1/16

字 数: 260千字 印张: 17

版 次: 2011年11月第1版 2011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4-2122-8

定 价: 25.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错误, 可随时退换。

客服电话: (010) 6899 8638

我想应该写写日记,只有人才写日记。

目录

Contents

001	序 章
003	第一章 · 黑暗重生
014	第二章 · 夜之女神
025	第三章 · 亡灵会议
036	第四章 · 幸存者
044	第五章 · 族人
053	第六章 · 末日之始
063	第七章 · 吸血萝莉
071	第八章 · 华夏道术
080	第九章 · 再造之躯
090	第十章 · 冒牌英雄
099	第十一章 · 旧人
109	第十二章 · 无法抵抗
120	第十三章 · 光明与黑暗
131	第十四章 · 得而复失
143	第十五章 · 天人永隔
155	第十六章 · 洞拐
167	第十七章 · 血战
180	第十八章 · 狩猎开始
194	第十九章 · 人类联邦
208	第二十章 · 蝼蚁
219	第二十一章 · 世界的反面
231	第二十二章 · 崩溃的乌托邦
243	第二十三章 · 脱胎换骨
251	第二十四章 · 最后之战

序章

我想我应该写写日记，只有人才写日记。

当辐射尘再一次疯狂席卷而来时，我熟练地钻入已准备好的坑道，掩上沉重的铁门。也许我并不害怕会让人类死于瞬间的辐射尘，但我仍习惯于躲起来，好把自己伪装成一个人类。

事实上，我只是一个骷髅。这么说也许有点不准确，但我保证再一次出现在地面时，我会是一架标准的骷髅，这次无论如何，我要把身上唯一还挂着腐肉的左腿剔干净。

从核爆开始到结束，辐射尘肆虐于整个世界。而我醒来时，和许多人一样，是一个千疮百孔的腐尸，他们都死了，而我活着。

我想，也许我活着的原因，是因为我是一个有洁癖的人，在醒来后混沌地跟着许多腐尸盲目前进的过程里，由于洁癖而下意识刮去左手腐肉之后，我发觉意识重新回来了。

不要问我为什么在三十世纪会突然爆发世界级的核子战争，是的，不要问我，这不是一个生存在核爆之后的世界里的人会关心的事。

这种猜测，如果有兴趣，也许可以去找一些二十一世纪的网络小说，那时候的人已经为现在的情况设想了许多种可能，选其中一种你喜欢的，然后认定它是正确的就可以了。

我活着，所关心的是去找一台还能运作的 DNA 再造机，复原我的身体，然后找一个女人来交配，不论她是否愿意，结束自己的处男生涯，然后自杀。

我不想作为处男去死，也不想拯救世界，这不是一个适合人类生活的地球，支持我活着的，只是动物繁衍生息的本能。

还有许多在核爆后存活，而又没有被辐射的余波伤害的女人，我见过好几个，这些女人都长得看得过去，也许恐龙没有被保护的资格。但作为一具腐尸，身上的肌肉是没有感觉的，包括海绵体也一样。

我很愤怒，所以用已剔得只余骨架的左手掏出心脏，却发现这对我一点影响也没有。所以我剔干净了自己，越来越干净的骨架让本来只有视觉的我，回复了许多感觉——听觉、触觉、嗅觉，还有最重要的，疼痛的感觉。

可惜仍没有味觉。

越干净，疼痛的感觉就越恢复，开始我用一块铁片剔干净自己的左手，只用了十分钟，但后来我用一把上好的战术刀剔掉脚指上的腐肉，却用了大半天——因为疼痛，痛，真真切切的痛，但我痛并快乐着，因为这让我感觉到自己是个人。

辐射尘应该过去了，尽管几乎所有没有保护装置的电子零件都被核爆之后的射线干掉，但我找到了一块机械怀表，不知多少年了，它仍能走。七个小时后，我剔干净自己，告别这个本来也许是地铁或是防空洞的坑道，去寻找 DNA 再造机。





第 1 章

黑暗重生



戴上一个从商场的废墟里找到的防毒面具，加上一双战术手套，在地上的半块试衣镜里，我看起来更像一个人而不是骷髅。然后我背着这几天找出的弩弓和刀，出发。

苍凉的街道，也许是白天吧，抬头一片惨白的灰蒙蒙，没法分辨阳光。几张报纸在风里打转，一只皮肉残破的腐尸从侧边的巷子闪了出来，能看出，原本是个白领黑人女性，两只乳房从敞开的女式西装上衣里晃荡着——吸引不了我，但胸脯上的脓和血可以吸引苍蝇。

它看了我一眼，我下意识地想跟它走，并且似乎有一种先天的感觉，它并不像我逻辑里那么恶心和讨厌……我压抑丑陋的欲望，平端起弩弓，如此近的距离根本不用瞄准，一箭就射穿了女腐尸的头颅，那两个迸裂流脓的乳房终于不再恶心地晃荡了。

每个上过高中的人都会知道，人类在千年前就开始通过卫星观测——诸如罗布泊或是切尔诺贝利——来了解核爆后的环境。但我得毫不犹豫地说，那是狗屎。没有人可以从打火机的焰火观测到原始森林火灾带来的恐惧。这条街的伦琴值是多少？我不清楚也不关心。

我能做的只是冲街上某些空气中呈现扭曲的地方，扔出从商场里搜集来的螺丝钉，看是否触发隐藏着的电磁暴区——半秒或更短的时间里，这种电磁暴区可以使

进入范围内的东西变成分子状态。所以伦琴值达到多少会使人在一小时或五小时内死亡，这有意义？

一点钟方向传来了剧烈的枪声——天知道我为什么还能听——那是美国军用制式步枪 GMI6A2 的声音，没错，一阵急剧的枪声响起，金属风暴，这是美军班用支援机枪金属风暴，有人！

我快速奔跑，只有骨头的身体很轻盈，又没有肺活量的制约，很快就奔到枪战发生的地点，桔黄色的火光不断从枪口跳跃着，三把突击步枪疯狂地挥霍着子弹，还有一个军人在装甲上操纵着一门金属风暴作为支持。

在他们面前的，是一只成人高的螳螂，异变后的壳挡下了所有的伤害，子弹的命中只是使得它被向后推了几步。那螳螂突然高高地跃起了，起码有三层楼的高度！

金属风暴开始咆哮，螳螂被打回地面，但子弹只是在它身上迸发火花，把它的外壳熏得发黑，四个军人的死亡只在于弹药什么时候消耗光。一个军人在换弹夹时卡了一下，结果螳螂跳了过去，前臂如一柄巨大镰刀，削下了他的头颅。

把一根箭慢慢地上了弦，我缩在墙角，我知道一击不中，等待我的只有死亡。螳螂的复眼很厉害，但它背对着我，而且它面前还有两支突击步枪急速发射着子弹。我瞄准它身下的排泄孔，扣下扳机。

螳螂痛苦地扭曲着跃起，在空中转身向我扑来，那可怖的复眼让我窒息，更别提那还沾着血的巨大前臂。我看着它扑过来，迎接自己的死亡。

急剧的枪声呼啸响起，每秒一万六千发理论射速的六管金属风暴响起，螳螂在离我不到三米之处轰然跌下，下腹部被轰烂了。

那名操纵金属风暴的军士松开扳机，由于惯性而仍旋转着的枪管有袅袅的轻烟，但我却没有半点余生的喜悦，因为十来把突击步枪的枪口对准了我，以至我不得不松开刚刚拯救了大家的弩弓，任由它跌到地上。

似乎我的举动让他们的指挥官觉得没有敌意，又或者我缓慢举起的双手因为在手套的遮掩下没有露出白砒砒的骨头，总之，被我援救的士兵们在他们的指挥官下达了命令以后，给予了援助他们的我，绝好的恩赐——移开了对准我的枪口。

军人也许是种怪异的生物，当命令没有下达以前，哪怕我帮他们，也仍旧会被



敌意地对待；而如同计算机要按下那个开机键才能启动一样，当他们的上司下达命令以后，他们比正常人更热情。

“这是它致命的弱点，因为你那一箭，使它一直保护得很好的弱点暴露在我们面前，我们当然不会放过它，这头畜生！杀了我们七个战友！”脱下沉重防护头盔的女军士，用军靴发狠地踢着螳螂的尸体，剃了光头的她，脸上有几块小雀斑，就是她刚才在操纵那门金属风暴的。

她抬起头望向我，扔了一包烟和一个 Zippo 过来：“嘿，不要这么怕死嘛！”这种程度的英语，我还能听得懂，“狗屎！辐射尘还没来，不要紧的！”她说着就要来拉我脸上的防毒面罩，我躲开了。

我捡起地上失去头颅的军人的武器，拿走了他的弹夹和手雷——幸存的军人没有阻止我，毕竟我刚才救了他们——然后我头也不回的转过街角。这时身后传来脚步声，我回过身，是那个女军士赶了过来，“嘿，你这小子，是个男人！跟我们回去吧……”然后她说了一大串的话，我听不懂，我只好向她张开双臂。

她热情地和我拥抱了一下，我用手在她背后写：闭上眼睛。想不到她真的闭上了眼，我拉下防毒面具，用我光洁的颌骨印在她的唇上，随后我冷静地拉上防毒面具，转身走开。

她在身后叫道：“喂！”我回头，拉下防毒面罩，惊愕在她脸上如毒素般扩散，甚至训练有素的她已把手放在腰间的手枪柄上，我拉上面罩，迅速离开。

我坐在一幢大厦的地下停车场，叼着烟，玩弄着那个 Zippo 打火机。没有呼吸道，就没办法子吸气，把烟点着也只能让它慢慢地燃。

我用戴着战术手套的手骨抚摸着自已光滑的下颌骨，却不知道接下来去哪。尽管我知道要去找一部还能运作的 DNA 再造机，但到底是去哪找呢？何况我还是一个身处异国的游客，我的英文根本一塌糊涂。

医院？科研部门或是大学里？对，那也许有我需要的东西，哪怕我外语很烂但也会拼出“医院”、“大学”的英文单词。只可惜现在这残破的废墟里找不到一辆营业的计程车，而这里也不是祖国那我出生到长大呆了十多年的沿海的小城。

但无论如何，我得去寻找，寻找一间看上去规模不太小的医院，或是比较正规的大学。

无端地，我想起和女军士的那个吻，如果那算是吻的话，它是我的初吻。

她让我跟她回去。回去，也许这个世界上还有一些没有被辐射的地区被当作基地？不过就算有，我也不会跟她回去。因为我知道我和别的骷髅不同，不只是我有思想，就是外表也不同的——我见过其他的骷髅，它们并不因为成了骷髅而变得轻盈，反而摇摇欲坠得每走一步似乎都会跌下一块碎骨。

进入没被辐射的地方，或许我唯一的归宿就是被切片研究，不过我可不是那种伟大到可以为了全人类献身的人。

但不知为什么，我很想再看看她，远远地看看她。

天空已经黯淡下来，连那白蒙蒙的光亮也没有了，在方才走过来的十字路口中央，借着半截燃烧着的汽油桶，我见到空气中有一种波动和扭曲。几声轻轻地吠声，跑来一只脏兮兮的贵妇狗在我脚边，用舌头舔着我的皮靴。它的毛发很脏，但仍能看出曾被修剪过，以前或许是倍受关怀的玩物。

我捡起它，轻抚它的头，尽管只是戴着战术手套的手骨，但无疑它很受用。然后我奋力挥臂将它投了出去，当它在空中慌乱划动四肢时，抛物线的轨迹已经终止，它没有落地，就悬空停在那发生扭曲和波纹的空气里。

它陷在里面颤抖着，连声音也发不出，然后裂开千百道口子，喷出它不多的鲜血，但还没来得及溅射，就在那扭曲的空气中变成一个个小血点，和它的皮肉一起消失。最后，它的骨架也成了粉末，如同它从来不曾存在过一样。

从四点钟方向那个街口穿过，也不太远，但我不想走那里，那里有一大堆腐尸，我讨厌见到它们，哪怕离开八百米也恶心。事实上，除了恶心之外，让我下意识避开那条路的主要原因，是一堆被肢解的腐尸摊在街边洗衣房的门口，残破的洗衣房墙上，用腐尸惨绿的汁液写着五个大字：灭魔者玉真。

这几个字我在重新有了思维以后见过多次，有时是腐尸，有时是一些庞大的变异生物，有时是一堆死蝙蝠，但无一例外地被切碎。我很仰慕这位绝对是同胞的现

代豪侠，但不知道为什么，却不敢和他碰面，也许是因为在他的英挺豪迈前面，愈发能显出我的可怜。

只有绕过去了，绕一个大圈。我并不在乎多远，只是想看看她，远远地看看她，我的初吻。奔跑在街上，空无一人的长街，除了几只腐尸慢腾腾地在散步，只有一群足球大小的老鼠在敞开了盖子的下水道窜跳着。但我很快停了下来，尸臭渐渐地浓烈，腐尸蹒跚的脚步从四方八面汇集向一个方向。远远的我见到腐尸聚拢的十字路口，在它们那流溢着恶心汁液的身躯的间隙，我见到它们包围的中心，有着我的同类。无论是笔挺的男裤和还是穿高跟鞋的雪白的小腿，都彰显着那是我的同类，人。

腐尸不会在意裤子是否还有熨线，甚至它们连是否有裤子也不在乎。我很苦恼，我想我不能坐视同类被腐尸撕咬而视若无睹，但我更知道，如此多的腐尸，至少上百只！这不是我可以抗衡的力量——毕竟我不是那位可以把许多变异怪物肢解后，写上灭魔者玉真的豪侠。我始终，只是一个小人儿，不论在核冬天以前，还是以后。

但我的挣扎并没有维持太长的时间，几乎上千腐尸一下子闪开了条通道，这让我看清了那几个衣冠楚楚的男女，他们的英俊和她们的美丽，映衬得腐尸愈加的丑陋。“Go!Go!”他们大声疾呼着奔跑，我不太明白为什么他们有能力让腐尸让路，却又如此的慌张？

跑过我身边的青年人的脸因为恐惧而扭曲，我不知道他在逃避着什么，但在我还没来得及思考的瞬间，他突然消失了。在他消失的地方凭空出现一只蝙蝠振翅高飞，而这时清脆的枪声响起，那只蝙蝠惨叫着，几乎就在一瞬间变得通红，如火炭一样燃烧起来，片刻成了一捧灰烬落在路上，这让我惊讶得几乎停止了呼吸——哪怕我现在根本就不可能有呼吸。

看着那几个俊美的男女四散蹒跚在路边的街角，不知为何，我打消了之前想招呼他们躲起来的念头。此时聚集着的腐尸用它们不比乌龟快多少的速度四散而去，毫无知觉的它们似乎凭着本能在逃避危险。

我同样也感觉到了危险。

在黑暗里有一种危险，一种会把我毁灭的危险，在无声息掩近。

恐怖笼罩着我身上每一根骨头，深至骨髓，我连抵抗的心都生不起来，唯一的



意识就是逃，尽早地离开。我颤抖着尽量地不发出声音，缩进一间半塌的房子里，从窗口向外窥看。

他渐渐地走过来了，尽管我看不见他的身影，但我能感到那恐怖的逼近，如此清晰。许多还没来得及离开的腐尸，在不断掠过的银色弧线中，纷纷传来仆倒的声响。也许过了几秒钟，也许是几十小时，也许是几年，我分不清，总之我视线中的上百只腐尸已没有几只还站着。

这时那几个先前躲闪起来的男女，突然如他们的同伴一样消失了，几只蝙蝠凭空出现，那嘶叫声在黑夜里如此的凄厉，它们如箭一般冲向那解决了上百只腐尸的对手，也许就是他们之前一直在逃避的对手，我看到有一只蝙蝠悄悄地飞向同伴相反的方向。

那些扑向对手的蝙蝠，被两道银白的光芒刺中，银芒去势未绝，串着那四五只蝙蝠钉在街边那块破烂的霓虹灯广告牌上。我看清了那是两把银白的短剑，之前应该就是这两把短剑解决了上百只腐尸。此时那几只惨叫着的蝙蝠，已然成灰。

杀戮并没有随着短剑的脱手而终结，黑暗的街道划出一道银白的轨迹，清脆的枪声，一只躲闪着的腐尸整个头颅都爆裂了，迟钝的神经让那无头的腐尸还向前走了两步才跌倒。

我觉得窒息。

我见到他，他似乎也发现了我，向我这个藏身处扫了一眼，还好又有两只不知死活的腐尸向他攻击，他举起手中银白色的手枪又打爆了一个腐尸的头。

我咬着牙，颤抖着绞动弩弓，把一支箭上了弦，我的手很不稳，“喇！”上了弦的弩箭射穿了我自己的大腿。还好裤管下并没有皮肉，那支箭从骨架中穿过，插在地面上，箭羽还在震颤着。望着那个人，他手中银白色手枪清脆地一次次扣响，在街上接连干掉残存的腐尸，我想跑，但怎么也动不了……

我终于又上了箭，把弩弓举起瞄准了他——我没有瞄准头，这种可以猎杀野兽的强弩，只要命中躯干就足够了。我对着他的心口扣动了扳机，弓弦在夜里清晰地震荡着，伴着街道中他干掉最后一只腐尸的枪响。他被钉在地上，努力地想直起身。这是一个穿着神父服饰的白人，剃得很干净的下巴，一个很刚毅、很硬汉的神父。

那把银白色的枪，已经脱手跌在他无法捡到的地方，弩箭把他钉在地上，他用残余的力量握着颈间的十字架。

我觉得饥饿。一种饥饿的本能支配我脱下战术手套，光秃秃的手骨插入了他的头盖骨中，如快刀插入豆腐一般。一种充实在骨骼间流淌……

不！我打着冷颤抽出了手，指骨间还有红白相间的液体，一滴滴地往下淌。我慌乱地后退了几步，地上那曾经英俊的他已如干尸一样。这时我的眼光扫到那把银白色的手枪，我突然发觉，让我恐怖的主角，是它。

街角走出了七八个腐尸，冲着我发出嗒嗒的声响，我听得懂，它们仿似在赞美同类的英雄，这让我感到羞耻。我戴上战术手套，捡起那把枪，卸下那人身上的子弹，全然不理那把枪握在手里、给我手骨带来的如烙铁一般的痛楚，狂奔在长街上，早没有了泪腺的我泪流满面。

躲在这幢没有倒塌的十几层楼的天台已经整整一天了。我的左手握着那把银白色的手枪的枪身，整个手掌和指骨都如同被烙铁烙过一样发黑，很痛，烫伤的疼痛，左手手腕以下已经不能动弹了。

我再一次拭了拭没有眼珠的眼角，我会流泪了。但没有一点喜悦。我把手骨插入那神职人员的头骨……人类……神父……那些从指骨滴下的红白相间的液体……每每想到这里，我就忍不住用枪托疯狂地砸自己的头骨！

我觉得自己成了食尸鬼。还有那些腐尸的欢呼！我为什么会听懂它们的欢呼！见鬼！我就躺在这里，楼顶的水塔里有一些变异后的蚂蚁，每只都有小指头大小，每到天黑就成群结队地爬出来。它们从我的领口爬进去，游历了我的肋骨许多次，直至索然无趣。

不知道过了多久，天空从灰变成白再变灰，楼底下有时有枪声，有变异动物的嘶叫。有一天天上下雨，把我的衣服腐蚀得如乞丐的破衣，雨水滴在骨头上，我没有任何不适，所以我仍不想动。

这一天楼下又传来枪声，变异后那种小牛犊一样的斑点狗的嚎叫声，疯狂的嘶叫，还有腐尸的嗒嗒声，夹杂在中间，引起我注意的是一串骂娘声：“掩护！掩护！动



作快！狗屎，你们这些见鬼的新兵，你们根本就不配作为一个军人！狗娘养的……”

那张剃了光头的希腊式脸孔浮现在我脑海里，我支起了身子。

我爬起来趴在天台边缘，她在指挥着三辆装甲车和几十名全副武装的军人。在三辆装甲车中间，还有一辆处于被保护状态的加长悍马。

那些腐尸缓慢地向那三辆装甲进攻，它们的腐肉是一件很好的防弹衣，只要没有击中脊柱，哪怕扫断双腿，也不能阻挡它们蠕动向前。

在腐尸后是密密麻麻的变异狗，一只只牛犊般大小，有几只本来体型就庞大的雪地救援犬更加巨硕，两只正常的老虎也咬不过它。

它们呆在腐尸后面，除了助威一般的嚎叫，一动不动，只要腐尸推进到一定距离，这些变异犬四散突入的话，她必定和战友一起成为肉碎。

我必须下去。

砸烂了消防工具玻璃门，拖着消防水管我纵身跃下，气流从那天大雨留下的许多破洞涌进，快速地穿行于每根骨头之间，突如其来的清冷让我打了个冷战。

这些变异生物能排出如此森严的阵势，一定有一个指挥者。否则，混混沌沌的腐尸和极度嗜血的变异狗，不可能进行如此规模的协作。

没等我找到指挥者，急速的劲风已从颈后掠过，肩骨一痛，不由自主地松开了消防水管，我被甩到另一座四层高的楼顶天台。

我马上弹起，抱着突击步枪向空中射击，“轰！”一团火光炸开，到处是四散的、散发着尸臭味道的羽毛。

“会用枪？”身后传来一个惊讶的声音。

一个矮胖的中年人指着我，用英文说：“混蛋！向楼下射击！马上！”然后又听他狠狠地骂着：“原来是个变异生物，我还以为是美军的狙击手呢！浪费了一只变异鹰！”他拿着一个类似PDA的东西，用那玩意指着我：“马上！马上！”那玩意让我有点想睡觉的感觉，我向他扣动扳机，一枪打爆了那玩意，他的脸上开始出现了惊慌。

饥饿的感觉再一次从骨子里散发出来，这一次我没有压抑渴望，指骨插入头盖骨，一种充实的滋味几乎让每根骨头都快乐地呻吟起来。然后我从天台拉着一条电视天线飞身跃下，劲风再一次从颈后掠过，我松开了握着天线杆的手捏住变异鹰的

颈，一起直直地往下摔。一只斗牛般的牛头犬向我扑了过来，白银手枪嘶吼，牛头犬爆开了，我也拧断了变异鹰的颈子。

我跃起落在那辆加长悍马车的顶上，环顾四周。在我从天台往下跳时，那些军人就有一半把枪口对准了我，但她叫住了他们，我那破烂的连体衣在风里把我的体形——一个骨架子显露无遗。而动作这么轻盈的骷髅，应该很好认。

我听见她喃喃地说：“傻瓜，你这个傻瓜。”然后她对那些军人说：“这是我的朋友。”那些冲着腐尸开火的军人，听见的，有不少向我吹口哨。

不知道为什么，有一种情感在骨骼里膨胀，压抑得我快要发狂。站在悍马车顶，我仰天长啸！啸声凄怆得让我自己心碎。当我低下头时，我发现，那些腐尸不再前进，它们似乎都望着我，不知从哪来的力量，我指着那些腐尸，又发出了一声嚎叫。

两侧的腐尸，突然失去了队形，它们惊惧地四散而去，因为残破的身体和缓慢的行动，这动作显得别样的滑稽，但无论如何，原本躲在它们后面的变异狗，这时直接面对了枪炮，一百米的距离，马上被交叉的火力打爆成一团团的火光。

我在地上捡了一根枪，准备去扒一个死去的军人的服装，却听到她叫我：“喂！”一套崭新的制式连体作战服和一对军靴，看上去，应该很合适我现在这副只有骨架的身体。我离开他们的车队，她赶了上来，叫住了我。

她站在离我三步的地方，犹豫着。我向她张开双臂，她的士兵吹着口哨起哄：“拥抱他！”“吻他！”“操他！”“我愿意让出基地的休息室给你们！”……

我走了上去，她有点惊恐地后退，但我紧紧抱住了她，和上次一样，我在她背后写着：闭上眼。她犹豫了一下，还是闭上了眼。

那些军人大笑着，对我呼叫道：“男人！跟我们回去吧！”“你是个勇士，我们都可以作证！”“不论你是什么人，我们一定给你弄份给养的！”

我拥抱着她，很久很久。

这时那些军人之中不知是谁沙哑地哼起一首歌：“Oh, give me your lips for just a moment, and my imagination……”我听不懂在唱什么，但那种低沉沧桑的老调子，却使我的悲伤愈沉。一只腐尸在墙角探头探脑，我挥动枪托砸飞了它那丑陋的头颅，转身默然地离去，天际间白茫茫的光已渐退散，入眼已是黯然的灰色。